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林上智
聯絡電話：08-7320415#3641
電子信箱：a330158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里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550824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30000A115508240900-1. pdf、376530000A115508240900-2. pdf、
376530000A115508240900-3. 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教育部115-116
年全國語文競賽之臺灣台語朗讀文章徵稿暨修審工作計
畫」寫作人才培訓營，請貴校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詳
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5月4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50043554號函辦
理。
- 二、為加強推行語文教育，擴大參與對象，及培養臺灣台語朗
讀文章寫作人才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旨揭
研習營。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寫作技巧、選文題材、文章改
寫等多元內容進行主題演講、經驗分享及創作指導。
- 三、請鼓勵對臺灣台語寫作有興趣的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
工作人員(支援教師)，以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相關知
識者踴躍報名。
- 四、旨揭培訓營-臺南場次相關資訊如下：
(一)日期：115年8月11日(星期二)至12日(星期三)。

(二)地點：國立成功大學-力行校區台灣文學系館1樓88135大學部教室(臺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)。

(三)報名期間：115年6月1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起至115年6月15日(星期一)下午4時止。額滿提前截止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上Google表單報名<https://forms.gle/4z9okaRd2A4JQnm48>。

(五)招收名額：每梯次正取人員36人，備取人員將以電郵方式另行通知。

(六)研習時數12小時，有關錄取對象相關事宜，請參閱附件簡章。

五、檢附旨案各場次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115 年臺灣台語朗讀文章暨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

新北場

- 一、目的：為加強推行臺灣台語語文教育，擴大參與對象及培養朗讀文章寫作人才，將辦理「臺灣台語朗讀文章暨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」，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寫作技巧、選文題材、文章改寫等多元內容進行主題演講、經驗分享及創作指導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- 四、研習時間：115 年 7 月 21 日 (星期二) 至 7 月 22 日 (星期三)，共 2 天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亞東科技大學 (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二段 58 號)，有庠科技大樓 5 樓 10504 教室，詳細位置請參閱附件二、三、四。
- 六、報名日期：115 年 5 月 11 日 (星期一) 早上 9 時起至 115 年 5 月 25 日 (星期一) 下午 4 時止。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報名網址(Google 表單)：<https://forms.gle/BcNDaP7E32FpVR5z7>
- 七、錄取對象：通過臺灣台語語言能力認證 B2 等級(含)以上，且之前投稿文章皆未曾入選「教育部臺灣台語朗讀文章徵稿活動」及未曾參與者優先。經審查通過錄取者始得參加本研習，並於研習前 (最遲於 115 年 5 月 29 日 (星期五) 前) 由承辦單位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到事宜。正取者若臨時因故無法出席，請務必於開課前以 E-mail 或電話告知承辦人 (聯絡電話詳簡章)，以利依序遞補參訓，避免資源浪費。考量本研習活動名額有限，如已錄取者無故未參與研習，將列入後續研習活動是否錄取之參採。
- 八、招收名額：每梯次正取人員 36 人，備取人員將以電郵方式另行通知。
- 九、研習費用：免費參加，含午餐 (不含交通及住宿費)。
- 十、為配合課程規劃，參加者須於研習第 2 天，分享自身創作之文章並參與討論；故請於收到錄取通知後，於 115 年 6 月 17 日 (星期三) 前，繳交 700-800 字臺灣台語文章初稿 1 篇至 koksailongthok@mail.ntcu.edu.tw。未於期限內繳交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並不得申訴。研習結束後一週內，須將修正後文章回傳主辦單位。
- 十一、參與研習者須簽署著作授權同意書 (如附件一)。
- 十二、全程參加研習且填寫問卷者，將核發研習時數兩日共計 12 小時。

十三、 研習課程表：

日期			7/21	7/22
星期			二	三
上 午			09：00~09：30 簽到	09：00~09：30 簽到
	第一節	09：30 10：20	主題講座 【臺文寫作的語法問題】 許嘉勇老師	主題講座 【寫作技巧俚語法】 張寶明老師
	第二節	10：30 11：20		
午餐		11：30 12：30	午餐	
下 午	第三節	12：30 13：20	主題講座 【寫作的一語二文三情】 王秀容老師	【分組寫作指導】 王秀容、陳春美、張寶明老師 請參與者分享自身之創作， 講師現場針對創作之盲點 進行梳理、問題解惑、提出意見 及創作方向引導。
	第四節	13：30 14：20		
	第五節	14：30 15：20	主題講座 【寫作經驗分享】 陳春美老師	
	第六節	15：30 16：20		
			16：20~16：30 問卷填寫/簽退	16：20~16：30 問卷填寫/簽退
備 註	研習時數：2 天（12 小時） 研習人數：36 人 研習地點：亞東科技大學（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二段 58 號），有庠科技大樓 5 樓 承辦人：洪小姐 電話：(04)2218-3815 E-mail：koksailongthok@mail.ntcu.edu.tw			

十四、 備註：

1. 參加者請依研習時間至研習地點報到，並請攜帶環保餐具及環保杯。由於本研習需進行書寫練習及創作，建議參加者自備平板或筆電，主辦單位也會於研習現場提供稿紙。
2. 研習前（最遲於 115 年 5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前）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到事宜，**如參加者因個人因素不克參與，務必請於 115 年 6 月 3 日（星期三）前通知承辦單位，以利通知備取者依序遞補參加。**
3. 參加者如有呼吸道症狀，敬請佩戴口罩；如遇身體不適，建議取消參與本次研習。
4. 上課教室如有異動，請以承辦單位公告為準。
5. 本研習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，承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、暫停或終止研習之權利，研習一切更動將以承辦單位公告為準。
6. 聯絡資訊：

週一至週五 08:30~12:00，13:30~17:30

電話：(04)2218-3815，洪小姐

電郵：koksailongthok@mail.ntcu.edu.tw

十五、 附件一：著作授權同意書(新北場)

附件二：亞東科技大學 google map

附件三：亞東科技大學路線圖

附件四：亞東科技大學校園導覽圖

著作授權同意書

茲因本人_____將參加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之「115 年臺灣台語朗讀文章暨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-新北場」，現同意將參加本活動之影音、影像、著作、肖像權及任何相關之智慧財產權非獨家、非專屬、不限地域無償授權教育部以任何方式利用，並得對第三人進行再授權。惟本人仍為前開各項權利之權利人，有權自行利用相關內容。

學員姓名：_____（簽名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—__ — __ — __ — ■ ■ ■ ■（遮後 4 碼）

聯絡地址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





亞東科技大學

Asia Easter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

校址：220303 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二段58號

總機：(02)7738-8000

停車導覽



停車每小時 30 元；

晚上 11:00 過後至隔日上午 7:00 前 每小時 10 元。



停車每次 30 元。

歡迎您多加利用!



115 年臺灣台語朗讀文章暨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

臺中場

- 一、目的：為加強推行臺灣台語語文教育，擴大參與對象及培養朗讀文章寫作人才，將辦理「臺灣台語朗讀文章暨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」，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寫作技巧、選文題材、文章改寫等多元內容進行主題演講、經驗分享及創作指導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- 四、研習時間：115 年 8 月 4 日 (星期二) 至 8 月 5 日 (星期三)，共 2 天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-民生校區 (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)，勤樸樓 1 樓 F104 教室，詳細位置請參閱附件二、三、四。
- 六、報名日期：115 年 5 月 25 日 (星期一) 早上 9 時起至 115 年 6 月 8 日 (星期一) 下午 4 時止。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報名網址(Google 表單)：<https://forms.gle/Er2rMYF71JynTHdh6>
- 七、錄取對象：通過臺灣台語語言能力認證 B2 等級(含)以上，且之前投稿文章皆未曾入選「教育部臺灣台語朗讀文章徵稿活動」及未曾參與者優先。經審查通過錄取者始得參加本研習，並於研習前 (最遲於 115 年 6 月 12 日 (星期五) 前) 由承辦單位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到事宜。正取者若臨時因故無法出席，請務必於開課前以 E-mail 或電話告知承辦人 (聯絡電話詳簡章)，以利依序遞補參訓，避免資源浪費。考量本研習活動名額有限，如已錄取者無故未參與研習，將列入後續研習活動是否錄取之參採。
- 八、招收名額：每梯次正取人員 36 人，備取人員將以電郵方式另行通知。
- 九、研習費用：免費參加，含午餐 (不含交通及住宿費)。
- 十、為配合課程規劃，參加者須於研習第 2 天，分享自身創作之文章並參與討論；故請於收到錄取通知後，於 115 年 7 月 1 日 (星期三) 前，繳交 700-800 字臺灣台語文章初稿 1 篇至 koksailongthok@mail.ntcu.edu.tw。未於期限內繳交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並不得申訴。研習結束後一週內，須將修正後文章回傳主辦單位。
- 十一、參與研習者須簽署著作授權同意書 (如附件一)。
- 十二、全程參加研習且填寫問卷者，將核發研習時數兩日共計 12 小時。

十三、 研習課程表：

日期			8/4	8/5
星期			二	三
上 午			09：00~09：30 簽到	09：00~09：30 簽到
	第一節	09：30 10：20	主題講座 【臺文寫作的語法問題】 許嘉勇老師	主題講座 【寫作經驗分享】 洪宿芬老師
	第二節	10：30 11：20		
午餐		11：30 12：30	午餐	
下 午	第三節	12：30 13：20	主題講座 【鬥陣來寫屬於咱家己的臺語故事】 夏玉華老師	【分組寫作指導】 夏玉華、鄭昱蘋、洪宿芬老師 請參與者分享自身之創作， 講師現場針對創作之盲點 進行梳理、問題解惑、提出意見 及創作方向引導。
	第四節	13：30 14：20		
	第五節	14：30 15：20	主題講座 【母語－我講、我寫、我想】 鄭昱蘋老師	
	第六節	15：30 16：20		
			16：20～16：30 問卷填寫/簽退	16：20～16：30 問卷填寫/簽退
備註	研習時數：2 天（12 小時） 研習人數：36 人 研習地點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-民生校區（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），勤樸樓 1 樓 承辦人：洪小姐 電話：(04)2218-3815 E-mail：koksailongthok@mail.ntcu.edu.tw			

十四、 備註：

1. 參加者請依研習時間至研習地點報到，並請攜帶環保餐具及環保杯。由於本研習需進行書寫練習及創作，建議參加者自備平板或筆電，主辦單位也會於研習現場提供稿紙。
2. 研習前（最遲於 115 年 6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前）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到事宜，**如參加者因個人因素不克參與，務必請於 115 年 6 月 17 日（星期三）前通知承辦單位，以利通知備取者依序遞補參加。**
3. 參加者如有呼吸道症狀，敬請佩戴口罩；如遇身體不適，建議取消參與本次研習。
4. 上課教室如有異動，請以承辦單位公告為準。
5. 本研習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，承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、暫停或終止研習之權利，研習一切更動將以承辦單位公告為準。
6. 聯絡資訊：

週一至週五 08:30~12:00，13:30~17:30

電話：(04)2218-3815，洪小姐

電郵：koksailongthok@mail.ntcu.edu.tw

十五、 附件一：著作授權同意書(臺中場)

附件二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-民生校區 google map

附件三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-民生校區路線圖

附件四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-民生校區校園導覽圖

著作授權同意書

茲因本人_____將參加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之「115 年臺灣台語朗讀文章暨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-臺中場」，現同意將參加本活動之影音、影像、著作、肖像權及任何相關之智慧財產權非獨家、非專屬、不限地域無償授權教育部以任何方式利用，並得對第三人進行再授權。惟本人仍為前開各項權利之權利人，有權自行利用相關內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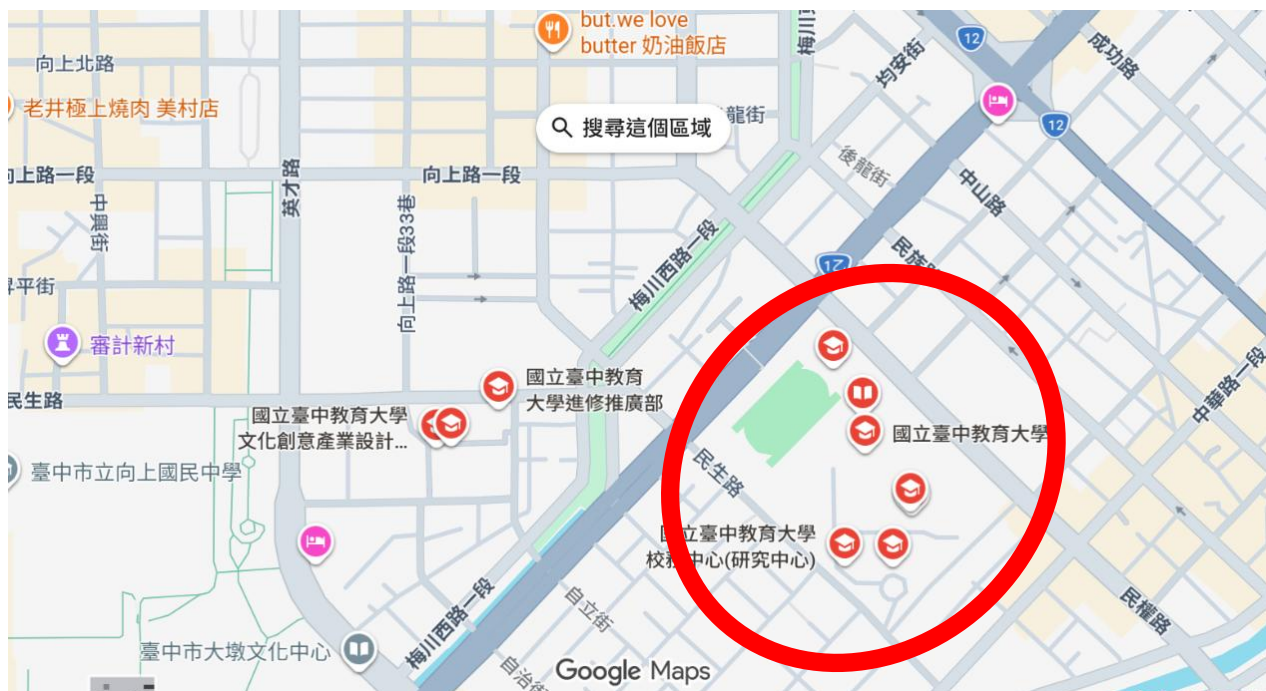
學員姓名：_____（簽名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—__ — __ — __ — ■ ■ ■ ■（遮後 4 碼）

聯絡地址：_____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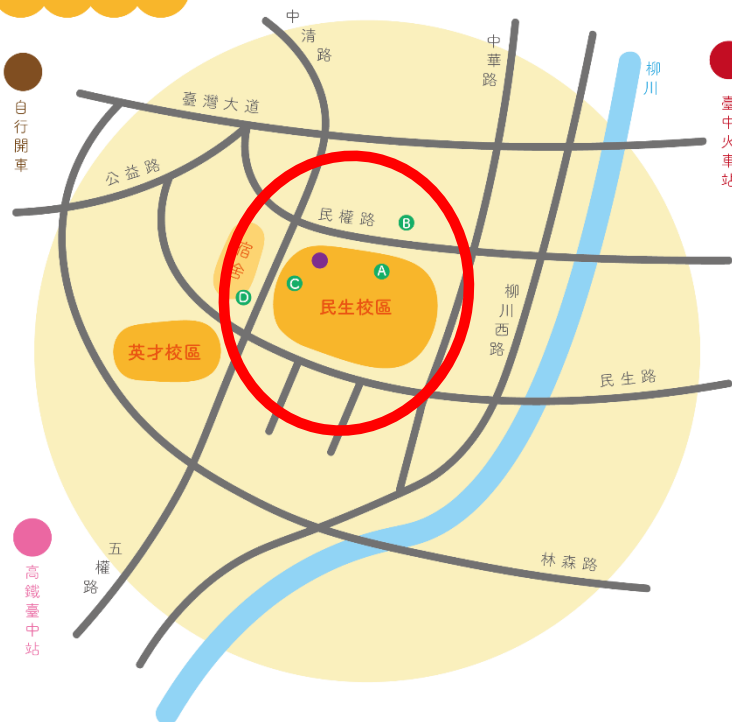
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



附件三

NTCU MAP



● 高鐵

搭乘高鐵至臺中站
轉乘計程車至本校(30分鐘車程)

● 火車

搭乘火車至臺中站
轉乘計程車至本校(10分鐘車程)

● 自行開車

GPS導航設定地址
民生校區：臺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
英才校區：臺中市西區民生路227號

● 公車

A 臺中教育大學站：

行經11、27、32、37、40、45、101、
107、290、323、324、325路公車

B 臺中教育大學站：

行經27、32、37、290、323、324、
325路公車

C 五權民生路口站：

行經5、11、30、40、56路公車

D 五權民生路口站：

行經5、11、30、40路公車

● YouBike

租賃YouBike臺中教育大學站(五權
路/民權路口)



115 年臺灣台語朗讀文章暨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

臺南場

- 一、目的：為加強推行臺灣台語語文教育，擴大參與對象及培養朗讀文章寫作人才，將辦理「臺灣台語朗讀文章暨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」，邀請學者專家針對寫作技巧、選文題材、文章改寫等多元內容進行主題演講、經驗分享及創作指導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
- 三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
- 四、研習時間：115 年 8 月 11 日 (星期二) 至 8 月 12 日 (星期三)，共 2 天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國立成功大學-力行校區 (臺南市東區大學路 1 號)，台灣文學系館 1 樓 88135 大學部教室，詳細位置請參閱附件二、三、四。
- 六、報名日期：115 年 6 月 1 日 (星期一) 早上 9 時起至 115 年 6 月 15 日 (星期一) 下午 4 時止。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報名網址(Google 表單)：<https://forms.gle/4z9okaRd2A4JQnm48>
- 七、錄取對象：通過臺灣台語語言能力認證 B2 等級(含)以上，且之前投稿文章皆未曾入選「教育部臺灣台語朗讀文章徵稿活動」及未曾參與者優先。經審查通過錄取者始得參加本研習，並於研習前 (最遲於 115 年 6 月 19 日 (星期五) 前) 由承辦單位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到事宜。正取者若臨時因故無法出席，請務必於開課前以 E-mail 或電話告知承辦人 (聯絡電話詳簡章)，以利依序遞補參訓，避免資源浪費。考量本研習活動名額有限，如已錄取者無故未參與研習，將列入後續研習活動是否錄取之參採。
- 八、招收名額：每梯次正取人員 36 人，備取人員將以電郵方式另行通知。
- 九、研習費用：免費參加，含午餐 (不含交通及住宿費)。
- 十、為配合課程規劃，參加者須於研習第 2 天，分享自身創作之文章並參與討論；故請於收到錄取通知後，於 115 年 7 月 8 日 (星期三) 前，繳交 700-800 字臺灣台語文章初稿 1 篇至 koksailongthok@mail.ntcu.edu.tw。未於期限內繳交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並不得申訴。研習結束後一週內，須將修正後文章回傳主辦單位。
- 十一、參與研習者須簽署著作授權同意書 (如附件一)。
- 十二、全程參加研習且填寫問卷者，將核發研習時數兩日共計 12 小時。

十三、 研習課程表：

日期			8/11	8/12
星期			二	三
上 午			09：00~09：30 簽到	09：00~09：30 簽到
	第一節	09：30 10：20	主題講座 【寫作愛用端的字詞 恰例句】 藍春瑞老師	主題講座 【開喙落筆寫人生】 黃良成老師
	第二節	10：30 11：20		
午餐		11：30 12：30	午餐	
下 午	第三節	12：30 13：20	主題講座 【拏生活的穎 沃文字的花】 許忠和老師	【分組寫作指導】 許忠和、王秋晴、黃良成老師 請參與者分享自身之創作， 講師現場針對創作之盲點 進行梳理、問題解惑、提出意見 及創作方向引導。
	第四節	13：30 14：20		
	第五節	14：30 15：20	主題講座 【愛寫，是對愛朗讀開始的】 王秋晴老師	
	第六節	15：30 16：20		
			16：20~16：30 問卷填寫/簽退	16：20~16：30 問卷填寫/簽退
備註	研習時數：2 天（12 小時） 研習人數：36 人 研習地點：國立成功大學-力行校區（臺南市東區大學路 1 號），台灣文學系館 1 樓 承辦人：洪小姐 電話：(04)2218-3815 E-mail：koksailongthok@mail.ntcu.edu.tw			

十四、 備註：

1. 參加者請依研習時間至研習地點報到，並請攜帶環保餐具及環保杯。由於本研習需進行書寫練習及創作，建議參加者自備平板或筆電，主辦單位也會於研習現場提供稿紙。
2. 研習前（最遲於 115 年 6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前）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到事宜，**如參加者因個人因素不克參與，務必請於 115 年 6 月 24 日（星期三）前通知承辦單位，以利通知備取者依序遞補參加。**
3. 參加者如有呼吸道症狀，敬請佩戴口罩；如遇身體不適，建議取消參與本次研習。
4. 上課教室如有異動，請以承辦單位公告為準。
5. 本研習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，承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、暫停或終止研習之權利，研習一切更動將以承辦單位公告為準。
6. 聯絡資訊：

週一至週五 08:30~12:00，13:30~17:30

電話：(04)2218-3815，洪小姐

電郵：koksailongthok@mail.ntcu.edu.tw

十五、 附件一：著作授權同意書(臺南場)

附件二：國立成功大學-力行校區 google map

附件三：國立成功大學-力行校區路線圖

附件四：國立成功大學-台灣文學系館空間配置圖

著作授權同意書

茲因本人_____將參加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之「115 年臺灣台語朗讀文章暨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-臺南場」，現同意將參加本活動之影音、影像、著作、肖像權及任何相關之智慧財產權非獨家、非專屬、不限地域無償授權教育部以任何方式利用，並得對第三人進行再授權。惟本人仍為前開各項權利之權利人，有權自行利用相關內容。

學員姓名：_____（簽名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—__ — __ — __ — ■ ■ ■ ■（遮後 4 碼）

聯絡地址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





Tâi-oân Bûn-hák Hê Tê-tô

成大台灣文學系館空間配置圖

Map-Department of Taiwanese Literature, NCKU

